



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以前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所有决议,

重申完全支持秘书长、秘书长个人特使、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执行《解决计划》和双方为执行该计划所达成的各项协议,并回顾这些协议规定执行身份查验的责任在于身份查验委员会,

重申决心协助双方达成西撒哈拉问题的公正、持久解决,

又重申决心按照双方已接受的《解决计划》,为西撒哈拉人民的自决不再拖延地举行一次自由、公平和公正的全民投票,

欢迎 1998 年 7 月 10 日秘书长的报告(S/1998/634),并支持报告中的意见和建议,

1. 决定将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到 1998 年 9 月 21 日,使西撒特派团可以进行身份查验的工作,以期完成该进程;

2. 欢迎如秘书长的报告所述,秘书长个人特使与双方接触,寻求解决与执行《解决计划》有关的那些问题;

3. 呼吁双方与联合国、秘书长特使、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解决计划》所设的身份查验委员会积极合作,以完成《解决计划》和为执行该计划所达成的协议中选民身份查验阶段的工作;

4. 满意地注意到摩洛哥政府表示愿意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合作,以便依照《解决计划》使难民专员办事处在西撒哈拉的留驻正式化;

5. 注意到根据 1997 年 11 月 13 日秘书长的报告(S/1997/882)附件二的提议和 1998 年 4 月 13 日秘书长报告(S/1998/316)所载建议内的进一步说明,继续部署排雷活动所需的工兵部队和支援军事人员部署所需的行政工作人员;

6. 再次表示只要秘书长报告表示身份查验进程已达到必须部署军事和警察资产的阶段,就打算根据秘书长 1997 年 11 月 13 日的报告附件二的提议,对于为西撒特派团增援其余军事和警察资产的请求给予积极考虑;

7. 要求早日与秘书长缔结部队地位协定,这可大大促进西撒特派团编制军事单位的充分和及时部署,特别是工兵支援和排雷部队的部署;在这方面注意到已经取得的进展,并回顾在缔结这些协定之前,应根据大会第 52/12 B 号决议的规定,暂时适用 1990 年 10 月 9 日的部队地位示范协定(A/45/594);

8. 要求依照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惯例,解除对西撒特派团飞机或对西撒特派团认定其旅行有助于履行任务的旅客所实施的任何限制;并注意到为此正在进行商讨;

9. 请秘书长从西撒特派团任务期限延长之日起每 30 天向安理会提出报告,说明《解决计划》和双方达成的协议的执行进度,并将过渡期间的所有重大事态发展以及酌情就西撒特派团任务期限的持续可行性定期通报安理会;

10.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

-----